

灵武市东塔镇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灵武市东塔镇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灵武市东塔镇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灵武市东塔镇人民政府，电话：0951-4020299，电子邮箱：lwdtzbgsh@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东塔镇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要求，紧紧围绕工作重点和群众关切，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切实加强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纵深发展。

1. 主动公开情况。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东塔镇通过微博、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400 余条、公众回复 7 条。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9 条，全文电子化率 100%。其中信息公开指南 1 条、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1 条、概况信息 3 条、部门文件 5 条、工作计划及总结 3 条、重点工作 2 条、预决算公开 2 条、村务公开 2 条，双随机一公开 13。

2.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1年我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3.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根据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调整了东塔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政府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分管负责人任副组长，东塔镇综合办公室牵头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对公开信息进行逐级申请、严格审核，落实责任人制度，做到谁签字、谁负责。二是**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按照“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原则及保密审查要求，结合公文制作和运转流程，将不宜公开的事项，依法进行存档、保管。经审查依法应当公开的事项，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及时准确向社会公开，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透明度，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群众满意度。

4. 平台建设情况。一是**加强线上平台的信息审核发布工作**。通过政府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政务大厅“三化一满意”等的线上平台，对涉及千家万户的惠民政策、村务公开等及时向社会公布。全年累计通过“三化一满意”社会治理综合信息平台公示村务财务、宣传各类事项信息801条。通过“一网通办”平台、政务云及“三化一满意平台”登记、办理事项4172件，接待群众来电、来访1500件，通过“12345一号通”平台办理群众反映诉求件987件，服务中心、站点和窗口为群众办理各类事项办结率达100%，满意度达93%以上。二是**加强政务服务工作人员的规范化管理**。组织信息公开、新媒体信息发布、民生大厅窗口工作人员积极参加全市举办的各类信息公开、“一网通办”综合服

务培训，不断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为更好地开展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坚强的制度保障。

5. 监督保障情况。严格按照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原则以及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严把政府信息发布关。同时，东塔镇不定期组织专人对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等信息公开平台已发布信息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不出纰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0	0	0	0	0	0	0	

	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年来，东塔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上级部门要求和群众期待相比，还存在一些差距，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综合办公室工作人员兼职，因工作调整等原因存在信息公开接续性不强、参与培训频次较少、专业度不高的问题。二是部分中心（办公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到位、重视程度不高，导致部分信息公开不及时。三是公开内容中动态类信息较多，相关业务类信息公开较少，存在公开内容不全面、重点不突出的问题。

下一步，我镇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加以改进：一是加强学习培训。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自觉性。牢牢把握信息公开的主体和原则、范围和内容、方式和程序，确保信息全面、及时、准确公开。二是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服务社会、服

务群众的重要途径。完善和制定相关措施，做到机构健全、制度完善、责任到人，建立起各负其责、运转协调的信息公开长效机制。三是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水平。进一步完善和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及形式，积极探索政府信息公开方式、方法，切实加强信息收集、整理和发布工作，提高信息质量、增加信息数量。四是丰富公开渠道。在通过网站公开的同时，加大宣传栏、公示公开栏、新媒体等渠道的信息公开力度，多形式、多渠道、多层面地接受法律监督、民主监督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努力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